

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(适用于政府采购工程)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(2020)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 北京市通州区园林绿化局 (单位名称)的 2025年北京城市副中心林荫路改造提升工程二标段(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,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(或者: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)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2025年北京城市副中心林荫路改造提升工程二标段 (工程名称), 属于建筑业 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 行业;承建(承接)企业为北京三好筑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(企业名称), 营业收入为 19376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6955 万元, 属于中型企业 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2. / (工程名称), 属于 / 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 行业;承建(承接)企业为 / (企业名称), 营业收入为 /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/ 万元, 属于 / 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.....

以上企业, 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 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 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申请人: 北京三好筑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(盖企业CA电子印章)

日期: 2025年07月30日

注: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 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刘
锋
印
青

8、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（适用于政府采购工程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北京市通州区园林绿化局（单位名称）的2025年北京城市副中心林荫路改造提升工程二标段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2025年北京城市副中心林荫路改造提升工程二标段（工程名称），属于建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北京日出枫林园林工程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营业收入为11002.1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2087.70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（工程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。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申请人：北京日出枫林园林工程有限公司（盖企业CA电子印章）

日期：2025年07月29日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

高杰

表 13--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（适用于政府采购工程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北京市通州区园林绿化局（单位名称）的2025年北京城市副中心林荫路改造提升工程二标段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2025年北京城市副中心林荫路改造提升工程二标段（工程名称），属于建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北京欣风景生态园林工程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营业收入为1370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2295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（工程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~~于~~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申请人： 北京欣风景生态园林工程有限公司（盖企业CA电子印章）

日期： 2025 年 07 月 29 日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